

能不忆江南

叶  
灵  
凤

江苏古籍出版社

## 编者前言

姜德明

叶灵凤先生诞生于一九〇四年，江苏南京市人，病逝于香港，时在一九七五年十一月。

熟悉现代文学史的人都知道，叶灵凤是后期创造社的中坚分子，主编过《戈壁》、《现代小说》等文艺刊物，并同潘汉年同志合编过《幻洲》杂志。

叶灵凤的小说集有《女娲氏的余孽》、《鸠绿媚》、《未完成的忏悔录》等十种，随笔小品集有《天竹》、《白叶杂记》、《灵凤小品集》、《读书随笔》等。译文集则有《新俄短篇小说集》等数种。当年他曾就读于上海艺术大学，因此又能绘画，所以创造社的出版物，以及泰东书局出版的书很多是由他装帧设计的。

抗日战争开始，他参加郭沫若、夏衍同志主持的《救亡日报》工作。后来由广州到了香港，滞留在香江，直到他生命的结束。在香港他编过《立报》的副刊《言林》；《星岛日报》的副刊《星座》等。

这时期主要从事随笔小品的写作，兼作一些翻译工作。晚年以专栏作家为职业，用霜崖笔名为香港《新晚报》写《霜红室随笔》专栏，时间最长，影响亦大。我就是从六十年代起热衷于读他的随笔小品的。当时正是香港文界随笔小品的盛行期，除了叶灵凤先生以外，老作家曹聚仁先生的随笔亦是我必读的。我有一个偏见，尽管叶灵凤先生的创作主要是小说，我却觉得他一生在文学事业上的贡献还是在于随笔小品方面。写随笔小品并非轻而易举的事，作者要有渊博的知识和高度的文学修养。篇幅极短，又要具有可读性，甚至可以吸引读者按日剪贴起来，这要靠作者花费心血。叶灵凤先生具备了这些优越的条件，他的随笔小品有见解，有情趣，而且数量很多，由于写作时间前后不同，间有个别重复处，却从来不是人云亦云，专门拣拾别人说滥了的旧话题。

他的随笔小品大体可以分为五类。

一、叶先生是熟悉外国文学的，又是一位藏书家，多年来兴趣不减，常常直接向欧美国家函购稀见书物。他又喜爱艺术，专门研究世界版画艺术的发展，藏书亦丰。所以他的读书随笔主要是介绍外国文学和版画艺术的。后期出版的《文艺随笔》（一九六三年十月香港南苑书屋印行）可以作为代表。早年出版的《读书随笔》（一九四六年三月上海杂志出版公司复兴一版）亦是关于外国文学名著和名家的随笔，属于外国文学的“书话”。这些小品写得得心应手，趣味横生。应该说这部分读书随

笔是他散文随笔创作中的主要部分。

二、关于民俗、掌故的研究小品。五十年代初，他以叶林丰的笔名写了一本《香港方物志》，是一部优美的地方风物小品。后来他又为香港人熟知的清代传奇人物海盗张保仔写了一本《张保仔的传说和真相》，以及用霜崖笔名写了一本《香江旧事》。所据的有实地调查的材料，但主要的还是根据藏书，保持了一贯写读书随笔的风格。

三、晚年他又编译了一本《故事的花束》，材料取自古印度和非洲的逸闻轶事，选题和命笔自有特色，宛如读他创作的随笔小品。包括在这以前他翻译的《阿柏拉与哀绿绮思的情书》一书，亦都属于这类隽永的文字。从中可以看到叶先生是偏爱随笔小品的。

四、关于文学生涯的回忆小品。这部分内容在他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于香港上海书局出版的《晚晴杂记》一书中可见端倪。他与现代文学史上的重要人物都有过交往，这部分回忆文字是十分珍贵的。晚年还以《回忆的花束》为题写了一组关于文坛掌故的小品，可惜不及终篇，亦未能结集。如果现在来写，叶先生行笔时当更了无顾忌。

五、关于对故乡南京风俗民情的小品。在这部分随笔小品里表现了他对故乡人民和风土之爱，也是写得最抒情、最动人的文字。甚至在写家乡吃食的小品里，也如醉如痴包含着无限的乡思恋情。如果说在《香港方物志》、《香江旧事》中表现了叶

先生爱国主义的情怀，那么在这一组回忆家乡的随笔小品里也强烈地寄托了他对祖国的恋情。他把返回内地旅行观光的文字，冠以“欢乐的记忆”的标题，他把途中所得的喜悦和兴奋的感情全部倾入到这些随笔小品里。这部分作品虽然不如他写的读书随笔多，但最能显示作家晚年的思想感情，以及他对祖国和人民的态度。何况他在行文时亦注意发挥了他的特长，有耐人寻味的知识，有人们平时不易见到的一些书籍，同样是值得我们重视的。

叶灵凤的随笔小品，无疑地可以丰富我们现代散文创作园，他的创作经验是值得借鉴的。可惜近三十几年来我们很少提到他的名字，更没有出版过他的著作。海外印行的他的书也很难同内地读者见面。因此我乐于把他写的关于故乡的随笔小品收集在一起，采取其中一篇文章的题目作为书名，编成这本《能不忆江南》。我并不认识叶先生，只同他的女儿叶中敏女士通过信。她回信说叶氏家属都非常高兴叶先生的书能在故乡出版。假若叶先生健在的话，也一定会欣然同意的。

本书文字选自叶先生的专著《晚晴杂记》、《北窗读书录》，以及他与几位香港作家的散文合集《新绿集》、《红豆集》。许多零篇的文字则选自香港《新晚报》副刊的专栏《霜红室随笔》。因为作者写作时未标明写作时间，有的出版物又未写明出版年月，写作年月只能大体定于六十年代初到七十年代初。个别文章也不可免地留下了时代的烙

印，为存其真，基本未动，只是个别地方作了一点必要的删节，个别文章加了注解。

附录两篇，《在这样的日子里》写于一九六〇年国庆节；《回顾，勉励和祝贺》写于一九六六年元旦。这两篇抒情小品流露了叶灵凤先生对祖国的热爱，是我们了解作家思想的最好的见证。

编辑工作的不足之处，希望读者指正。

关于叶灵凤先生的文学活动，笔者还写了《〈白叶杂记〉和〈天竹〉》、《叶灵凤的后期散文》、《〈戈壁〉半月刊》、《叶灵凤的装饰画》等文章，均收入三联书店出版的拙著《书味集》中，读者有兴趣的话可以参阅。

一九八五年五月于北京

# 目 录

- ( 1 ) 岁暮杂拾
- ( 3 ) 新春的乡情
- ( 6 ) 虎踞龙盘今胜昔
- ( 9 ) 能不忆江南
- ( 11 ) 家乡的大桥
- ( 13 ) 大桥使我想起的昔和今
- ( 15 ) 月是故乡明
- ( 17 ) 烟花三月下扬州
- ( 23 ) 瘦西湖的旧梦
- ( 25 ) 江南柳
- ( 27 ) 小楼里的生活
- ( 29 ) 金山忆旧
- ( 31 ) 鬼头渚的秋光
- ( 33 ) 中山陵所见
- ( 35 ) 雨花石和雨花台
- ( 37 ) 南京的马车
- ( 39 ) 樱桃的乡情

- ( 42 ) 玄武湖的樱桃  
( 44 ) 夏天的花  
( 46 ) 秋末晚菘  
( 49 ) 家乡食品  
( 55 ) 家乡的过年食品  
( 57 ) 岁暮的乡怀  
( 60 ) 老菱  
( 62 ) 萝卜、杨梅带来的幸福  
( 64 ) 薄言采芹  
( 66 ) 杨花萝卜及其他  
( 68 ) 茶淘饭  
( 70 ) 镇江酱菜  
( 72 ) 蔬食和凉拌  
( 74 ) 蚕豆食谱  
( 76 ) 碧玉一般的莴苣  
( 78 ) 莴蒿  
( 80 ) 江南的野菜  
( 82 ) 谈镇江的肴  
( 84 ) 笋脯豆的滋味  
( 86 ) “美人肝”与胰子白  
( 88 ) 采芝斋的熏青豆  
( 90 ) 镇江的鲥鱼  
( 92 ) 剁肉白汤面  
( 94 ) 肉骨头和京江蹄肴  
( 97 ) 狮子头和镇江肴肉  
(100 ) 吃蟹的余兴

- (102) 家乡的药草
- (104) 家乡的吉庆剪纸
- (107) 新年画和旧年画
- (109) 桃花坞和杨柳青的版画
- (112) 家乡名称沿革的小考证
- (118) 读枝巢回忆篇
- (121) 顾二娘制砚诗话
- (123) 平山堂与鉴真和尚
- (125) 乡邦文献
- (127) 朱氏的《金陵古迹图考》
- (129) 《红楼梦》与南京的关系
- (133) 江南园林志
- (135) 江苏之塔
- (137) 有关南京琉璃塔的新发现
- (141) 鸦片战争与江南文物的劫难

## 附录：

- (157) 在这样的日子里
- (161) 回顾，勉励和祝贺

## 岁暮杂拾

岁聿云暮，急景凋年，长街上摆满了过年应节的百货，也挤满了办年货的人。杂在人丛中看了一会，在一家食品公司里发现了好几种来自家乡的年货，不觉食指大动，正想买一点回去，聊慰乡思。忽然人丛中有一个朋友向我招呼，大叫同乡。这位朋友是四川人。他这么称呼我，使我自然不免一怔，连忙问他几时成了我的同乡，他笑嘻嘻说就是今天，说着从怀中摸出一张剪报递给我看：

“你看，我若是不看这篇文章，我还不知道我们原来乃是同乡哩！”

我接过来一看，是从报上剪下来的一篇小考据文章，题目是《南京的历史》，作者考证出根据历朝建都命名的沿革，我国至少有七个地方曾被命名为“南京”，这位朋友的家乡成都就是其中之一，这是在唐玄宗天宝十五年命名的，为了避安史之乱，逃到四川成都，便把成都改称为“南京”了。

其余几个被称为“南京”的地方，除了辽金曾将开封称为南京以外，宋朝又曾经称河南的商丘为南京。最有趣的，是今日的北京，在五代的后晋治下，也称为南京。

这一来，我惟有向他道歉，无法否认他不是我的同乡，而且要佩服他的渊博。同时在乡谊上，还要对他称晚辈，因为他的家乡成都在公元七五六六年就称为南京，而我的家乡则直到一三六八年，才由朱元璋命名为南京，简直比他迟了六百年。

这一段小插话不仅增加了我的史地知识，而且无形中还扩大了我的胸襟，原来有这么多的地方曾经称为南京，我的家乡又何必仅限于我出生的那个地点？于是板鸭和香肚固然是我家乡的特产，山西的竹叶青，河南的红枣，山东的柿饼，北京的蜜枣和冰糖葫芦，又何尝不可以算是我家乡的特产？甚至苏州的松子糖，四川的广柑，广东的新会甜橙，广西的沙田柚，我都愿意高攀，认为都是我家乡的特产。于是我就在这家食品公司里放开手来买，不再拘束于过去那狭小的地方观念里。

由于到处都是我的家乡，家乡就近在眼前，我的乡思也顿然消失了，只觉得这个大家乡的物产真丰富，买不胜买，对我这个游子实在是爱护备至，我整天的在说乡思，看来家乡对我的关怀，比我自己更甚哩。

## 新春的乡情

新春期间，我一直喜欢保持个人爱好的一些小活动。每年到了这时候，我总喜欢尽可能的整理一下自己案上的架上的书籍，吃一点每年只有到了这时候才可以买得到的家乡食品，将自己历年搜集的一些年画，窗花，剪纸等等民间艺术品，拿出来欣赏一下。

本来，这些都是一年四季随时都可以做的事情，我特地留在新春期间来做，不仅因为有些东西只有在这时候才容易买得到，更因为在这时候，心情上好象总有一点闲暇，虽然事实上未必如此；同时气氛上也特别调和。新的春天又开始了，我们应该扫除一下一年累积起来的灰尘，不妨趁这机会温故知新，同时更应该去旧革新。

讲到整理书籍，实在不是一件易事。我知道堆集在四周的这些书籍，其中固然累积了多年的心血，但同时也累积了多年的灰尘。要着手清理，不

仅要下决心，而且要不断的经过斗争。近年买书，虽然已经没有过去买得那么多，但是新的事物和新的形势，都需要通过书本去寻求理解和认识，还有新的文学艺术作品，只要是值得一读的，我总不想放过机会，结果所买的书籍画册和刊物，仍然不少。要想将这些加以整理和清除，实在都不是一件易事。我说要在内心经过一番斗争，一点也不夸张，因为有一些书，虽然是新买回来的，经过一度翻阅，就可以弃如敝屣；有一些书，放在手边已经几十年了，对我来说仿佛仍是一座未曾打开的宝库。这中间的取舍，有时不免踌躇难决，有时更难舍难分。

至于在新春期间吃一点家乡的土产食品，可说纯然是一种愉快的享受。这里面有温暖的乡情，也有感到家乡面貌日新月异的喜悦。家乡既然是如此，别的地方自然也是如此。这样一想，处处是物产丰富，处处是锦绣河山的祖国，怎不叫人特别觉得可爱呢？

今年家乡运来的板鸭，特别肥白，香肚的滋味也特别浓郁，比火腿更耐得起咀嚼。品质提高了，价钱却更相宜，这里面就使我看出了家乡近年的新面貌。

新旧年画我都搜集得相当多，有些木板套印的旧年画，现在已经很难得。这些都是迷信和封建气味很浓的东西，想到这些都是我们上一代的农村，上一代的家庭奉为神圣的东西，现在都能够挣

脱这类思想和生活上的枷锁桎梏了，回顾温习一下，会觉得眼前的生活特别可贵。窗花和剪纸，我们家乡旧时所有的已经相当丰富，现在不仅旧瓶新酒，更采用了新技巧，用新手法表现新人新事，新瓶新酒，看起来更是面貌一新，愈加唤起我亲切的乡情了。

# 虎踞龙盘今胜昔

“虎踞龙盘今胜昔”，这是毛主席在一九四九年四月所作的《人民解放军占领南京》七律诗中的一句。“虎踞龙盘”，一向是对于南京地理形势的称赞，毛主席在这里用了“今胜昔”三字，是承接这首诗的开头两句：“钟山风雨起苍黄，百万雄师过大江”而来。这是说明人民解放军占领南京以后的新的形势。形势是比过去更好。这不只是指狭义的地理形势而言，也是指当时全国解放事业的大势而言。蒋家王朝虽占有“虎踞龙盘”之胜，在渡过长江天堑的百万雄师围剿之下，已经变成了亡命而逃的“穷寇”，形势已经完全改变了，因此这句诗的下面，紧接的一句是：“天翻地覆慨而慷。”

这表示一切已经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一个令人振奋的新的时代已经形成了。这是对于孕育中的新中国的喜悦。

“虎踞龙盘”一词，“虎踞”指的是石头城，

这是南京的旧城，同时也是南京的旧称。“龙盘”指的是钟山，也就是“钟山风雨起苍黄”的那个钟山。这座山俗称紫金山，在南京城外东面，俯瞰全城，形势很壮，山色随了天气的阴晴早晚，不停的会发生变化，从前人说这是“王气”。毛主席的这句“钟山风雨起苍黄”，也是藉了钟山的山色变幻，来象征使得风云变色的人民解放军当时所获得的决定性的胜利。

“苍黄”不是“仓皇”，这是特指钟山一向有名的山色变幻而言。我曾经听到有人释作蒋家王朝在暴风雨来临之际“仓皇逃命”之意，这该是错的。

毛主席很喜欢用“苍”字来形容山。一九三三年所作的《菩萨蛮》词：“雨后复斜阳，关山阵阵苍”，一九三五年所作的《忆秦娥》词：“苍山如海、残阳如血”，可以为证。

“虎踞龙盘”的出典，有关南京的一般史地旧籍所载，都说是诸葛亮所说。宋人张敦颐撰的《六朝事迹类编》，在有关“钟阜”和“石城”的记载中，都说：

诸葛亮论金陵地形云，钟阜龙盘，石城虎踞，真帝王之宅。

从此“龙盘虎踞”一语就成为对南京地理形势的专用形容词。然而，对当时蒋家王朝来说，纵占有“龙盘虎踞”的形胜，纵占有紫金山的“王气”，又有什么用呢？在人民解放军渡过长江之

后，一切就如摧枯拉朽的倒下来了。这正如刘梦得有名的《金陵怀古》诗所咏：“王濬楼船下益州，金陵王气黯然收，千寻铁索沉江底，一片降幡出石头！”